

# 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章程修订对照表

根据公司中长期战略部署，并结合现有以及未来产业布局，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调整，增加新的经营业务，以满足公司长期持续增长与规模发展需要，具体如下：

章程原条款	章程修订后条款
<p><b>第十三条</b>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硬胶囊剂、颗粒剂、片剂、合剂、糖浆剂、酒剂、露剂、散剂、混悬剂、凝胶剂；中药前提取；蒸汽销售；进出口贸易；中药材销售；生产、销售中药配方颗粒。</p>	<p><b>第十三条</b> 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药品生产；药品委托生产；药品批发；药品零售；中药饮片代煎服务；中药提取物生产；保健用品（非食品）生产；保健用品（非食品）销售；保健食品生产；保健食品（预包装）销售；养生保健服务（非医疗）；中医诊所服务（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）；中草药种植；中草药收购；药品进出口；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；热力生产和供应。</p>